

第一章

第一节

他轻轻升上长满萋萋荒草的宫垣，昂首观望在寂夜中重重绵延开去的崇楼峨殿的阴影。在这一片广大的宫苑的西南角落，一点点灯火自一处处偏院内的楼堂间亮起，星星点点，似乎随时会被黎明前的轻风吹灭。那是宫娥们为梳妆点起的灯火。他沿着垣壁无声溜下，游过水流溶溶的御沟，片刻间，迷失在一片杨柳与桃李的树林中。那一片荧荧星火，在林梢间隐隐闪现，引他走出荒林。他在一重重垣墙、一道道回廊复道、一座座庭院之间徘徊游走。他所经过的庭院，皆是芳草满庭、花木繁茂、山石颓塌、杳无人迹。最后，他望见了她映在素窗上的纤影。凝望她片刻，他轻轻步上绘彩剥落的回廊尽端的廊梯，进入七襄楼二层上的西阁间，来到她面前。

这时，才人柳贞风坐在寒月一般闪烁着清冷光华的银镜前，正将一头乌发在头顶盘挽成髻。忽然，她发现，一条小金蛇盘卧在漆奁边的罗褥上。柳才人一惊，随即镇静下来。

“你这样早起，是饿了吗？等一等，我唤人来为你取拌蜜的香饭，香极了。”她以哄慰的语声说。这时，寝阁的门扉“呀”地一声被推开，紫儿捧着一漆盘刚刚采摘的带露花朵走了进来，恰好听到了柳才人的言语，不由一怔。接着，她也看见了小蛇，立即惊奇地瞪大了眸子。见柳才人连连向她使眼色，紫儿会意，当即轻步退出了房门。

柳才人静静坐着，双臂高举，一双手在头顶盘挽着将完未完的发髻，向映在镜中的自己的面影端详。如果松手，用去将近一个时辰梳就的高髻将立即松溃。天色将明，她不会再有一个时辰的闲暇用以重新盘髻。望一眼盘卧在妆奁畔的金蛇，她终于不能自禁，探出右手去取奁盒内的银钗。小蛇昂首盘立，如同萤火虫一般，通体发散金灿灿的荧光，光芒中隐显出蛇身上的银色花纹。它的一对菱眼仿佛夜光珠一般碧光莹莹，咝咝地吐着金色的两叉舌信子，看去异样地怖人。她的手轻轻抖着，捡起两支银钗。“叮”的一声，银钗与奁内的诸色簪钗相碰，玎铮悦耳。她几乎吓晕，以为金蛇马上会循声扑来。小蛇受惊，摇了一摇，似乎意欲逃走，然而，它随即依然盘立着，一动不动地呆望着她。

她松一口气，轻抽回右手，用银钗将发髻插定。镜中映出的高髻状如受惊飞起的鹞鸟临风扬展的一片翼翅，凌空巍巍耸立。高髻下的素额上，犹贴饰着隔宿的菱花形翠钿。一时，她定定望着镜中，不由自主地回想这张面庞曾经是何等莹洁。强压住骤然涌上心头的一阵苦痛，她伸手去取来簪花银粉盒。突然，她悟到，举手

之间，自己浑然忘记了近在咫尺的小蛇。飞快地投去一瞥，她惊呆了。此时，金蛇将细长的身躯回环盘绕成错综的形状，令人骇异。她迷惑地、厌恶地望着扭作怪状的蛇形，渐渐地，她心有所悟，不由转目望一眼镜中。金蛇在竭力盘结出与她的高髻一样的形状。它的样子颇显笨拙，却用一对碧眼直直望着她，金舌信颤吐着，很是一副自得、卖乖的神气。一瞬间，她不禁掠过一丝骇笑。

一声门响，她循声回望。紫儿手捧一小碗米饭进房，泉子随在紫儿身后，提着一把长铲。

“蛇在哪里？”泉子轻声问。

柳才人指向褥上，然而，金蛇转瞬间踪影全无。

泉子一脸失望：“溜了？”

“还说便宜话呢！让我等这么久，那条蛇若是存心咬我，十次也咬了。”她懊恼地嗔道。

“贵人恕罪。”泉子殷勤地低问，“我细搜一下？这条蛇多半藏在某一处角落里，贵人不提防被它咬了，可就坏了。”

柳才人微蹙秀眉。她心知泉子所言有理。然而，映在窗上的天光正在悄悄明亮起来，很快便该去上工了。她担心来不及在上工之前将晨妆画好。踌躇一下，她下了决心：

“你先退下去，待我梳妆好，再来搜寻。”

泉子迟疑：“这不好罢，要是……”

“啊呀，出去！”这小宫监细细的嗓音令她心头忽起一阵烦恶。想到自己尚未妆画好的面庞为泉子看见，她更觉不悦，负气转过面，抿紧嘴，着手向面上扑粉。

见她生气了，泉子与紫儿只得无言地退了出去。房中仅留下柳才人一人，她细心地向面、颈、前胸与后背擦粉，同时，思忖着今

日面庞上的花钿样子。她昨夜临睡前已经大致想好，晨起以后，将在额上贴一朵翠地红花的翠钿，翠钿是她亲自用翠罗、红绢剪贴而成，钿心上缀有一小粒珍珠。然后，她将把一对凤眉描得更宽、更长，再在眉梢畔画一对似流云又似凤尾的颊黄，一直延至双颊。嘴角两边各贴一对黑色圆靥。她将穿一件菱纹罗窄袖敞口红襦，束一条石榴红长裙，外罩一件白地上满织红花、蓝叶、黄梗的硬锦半臂。半臂衣短不及腰，锦裾收束，愈显得她雪胸微隆，长身玉立。一围金叶与小银铃相间地缀饰在半臂的裾缘上，将在围绕于她肩胸间的翠蓝丝绒长帔下玎玲作响，金光闪颤。不出三天，明彩院，乃至整座九成宫内，宫娥们会人人竞相仿学她的这一身衣妆，梳惊鹊髻，绘大朵的流云颊黄，在束身短半臂锦衣上缀挂金叶银铃。想到这里，一丝笑影掠过她的面容。

他躲在床帐的帷影后，倚着帐杆，静静地望着她。片刻以后，她扑罢粉，在一片桃形翠钿的背面涂上胶液，备放在镜前，然后，将一直贴在她额上的一片朱钿揭了下来。尽管，她立即以翠钿贴敷在额心，但是，片刻间所蓦然窥视到的光景仍然令他深深震颤。他惊醒了。在昏黑中，他怔神许久。

翌日，在约略相同的时辰，他再次发觉自己正走向坐落在山林深处的那一片宫观。翻过宫墙，循着记忆中的路径，他渐渐寻至那位美人的小楼别院。悄悄藏身在不易为人窥见的床后角落中，透过帷影，他看着不知名的美人梳发、盘髻、扑粉、换贴额钿、描眉、染颊、点唇、绘贴面花。在她揭下夜间寢息时饰额的花钿，换贴新钿的时候，他仍然被她在这一刻显露出的面容所惊骇。不过，这一次，他没有惊醒。在梦中，他一直流连至美人晨妆已毕，更换上一身碧罗襦、七破花间长锦裙、晕间锦半臂，披围起一围红帔子。

继续而至的下一个黎明，他几乎是怀着急切的心情循旧路潜入那位美人的寝房。此后，一天复一天，他一次次地闯入那一片陌生的宫苑，悄悄来到美人的帐后，陪伴她晨妆。

二

宜王武玮^①将目光凝定在轻悬于帐顶下的一只金薰球上，闷闷回味方才的梦境。残烟细细，从薰球的镂空花纹间吐出，在菱纹罗帐的覆斗帐顶下飘袅。他暗暗回想自幼至今居住与游历过的数处宫观园囿，然而，梦中所见与记忆皆不相符。

在他身边，阿史那永宁翻动身体，中断了宜王武玮的思绪。

“卿卿？”永宁闭目喃喃道，同时，伸出一只手摸索，“卿卿，你究竟是谁？你……你不是玉蛮！”

宜王一掌打开永宁的手：“下作鬼，是我。”

“殿下？天，我真该死！”永宁闭目自言自语，嘴角上却浮起微笑。

“快起身，崔二他们就要到了！”宜王握住永宁的肩膀推摇两下。

永宁含糊地咕哝一声，翻动身体，重行睡去了。

宜王只得自己起身下床。守候在寝阁门外的老阉奴捧剑闻得室内二人语声，掀帘张望一下，连忙唤来婢子们，为宜王掀开帐帷，侍候他穿上屐子，披上一件直领长袍。

宜王负手走出寝堂，漫步出了院后角门，穿过花光院，沿着长

^① 武则天称帝以后，下令她与李治的子孙一律改随母姓，因此，小说中，李玮又被称为武玮，同样，李隆基被称为武隆基。但是，在政治斗争中，人们有时又会出于各种动机而强调他们身为李唐皇室后代的身份，小说中，谋反的汝南王就被称为李隆悌，以表示他与武氏家族势不两立。

长的回廊走了一程，经由一道侧门，进入荟锦堂的内庭。

庭内，绕阶的牡丹花栏中，紫红、娇红、浅红的各色牡丹灼灼新放，一群阉奴正忙着在牡丹栏上用竹竿搭支起幄架，在架上蒙覆上碧油布，用这一架架翠幄来护围住牡丹花，以免这名花遭暴晒而迅即枯萎。

院深处，一群婢侍、阉奴直挺挺齐跪在廊前阶下，宜王妃的贴身婢子珠璣也愁眉泪眼地跪在上首。一见宜王，珠璣愈发委屈地掩面抽泣起来。

宜王一手撑住廊下前窗的窗槛，纵身一跃，跳进了圣神皇帝之从侄孙女、清源郡主、宜王妃武仙鸾的寝堂，不偏不倚，正好落在窗下一张高足椅上。王妃在老傅姆与一班婢女的服侍下，正盘坐在床头梳妆。见宜王来到，堂上人连忙纷纷上前行礼。王妃瞥了一眼宜王，继续用小笔蘸了波斯青黛调就的黑汁，对镜描眉。

宜王甩了屐子，一手托腮，静静看了一会，忽然对王妃的宠婢说道：“玉摇，你说，娘子是不是改画一对凤尾形的弯眉更好？”王妃一听，忽地红了粉面，微蹙秀眉，开口道：

“你来得正好，我有话问你。咱们那一套十架的金涂银灯树，被殿下送了六架到南市的质物铺里，押当掉了？”

“不，那些灯树是被分送到几家金银行里，卖了。”

王妃闻答，气得一时无话，半晌，恨恨道：“这小贱人，看我不剥了她的皮！让她掌管钥匙，她倒借了这个便宜去卖乖，相助旁人做起家贼来了！”停一下，她怒冲冲责问道，“请你说，既卖了灯树，倘若至尊圣驾临幸，或者，姑母、大叔这些长亲前来，咱们用甚照夜？”

宜王想一想，道：“我也一直在顾虑这个。不过，前些日，建球场、眺云阁，都需要钱哪。且混一阵，待封邑上纳来了新租赋，咱们

手中宽裕了，去尚方署再依式订制六架，也就罢了。”

“凡事难不倒大王哪，”王妃不由地提高了音调，“只是，你莫非忘了，旧年重阳节前，你我封邑上就已经将今年的租赋提前征收了！”

“那么，咱们索性将明年的租赋也预先征收了罢。不然，今年的日子可就太艰难了。”

王妃听了这话，心头愈加躁怒，沉了脸面，转向婢女们，道：“摇儿，快替殿下穿上屐子，他急着走呢。”她又故意微扬声音，叫道，“络儿，翠儿，替大王将窗扇再掀高些，小心别让大王绊了！”

宜王勃然大怒，随手一挥，将一只银钿平脱漆奁拂落到地上。只听“哐”的一声，奁盒落地，一盒的绢、罗、鱼鳞、贴羽、云母的花钿都洒了出来，登时一地的红翠缤纷。“怎么，这房中不由我站？谁要赶我？”他问。

王妃一怔，顿时无言以对，只气得身上发抖。

玉摇、翠翘等一干婢子赶忙上来捡拾随处散落的花子。傅姆走上来好言劝道：“大王，且去别处散心罢。娘子要随侍陛下去大敬爱寺上香，立即就得入宫呢。”

宜王歪身在椅背上，道：“姆姆，你也赶我？你该记得，我与你家阿措初成亲时，常常陪她梳头，那时，你在一旁可欢喜了。”

“大王哪，”傅姆立即唠叨起来，“我拼了一条老命，不得不说上两句。娘子她……”

“姆姆，你别理他。”王妃截断道。她向两个掌心上匀满了胭脂，意待拍染上双颊，忽然不禁流下一滴泪水，连忙自己用帔角拭干。宜王看她一眼。

“这盒花子都不够奇丽，”他说道，“将你们主母的花钿都拿出

来，我来挑选。”

婢侍们闻命，忙忙地捧出一套套的奇巧花钿，屏息静气地次第呈看与宜王。宜王忽然有些神思不属。他悟到，梦中美人的衣裙妆饰极为殊异，与他一向所见的神都仕女妆服很是不同。他以前从不留意妇人时世妆饰，一直没有发觉到这一奇特的情形。此刻，忽然悟到这一件，他不由怔怔出神。只听王妃一边对镜染颊，一边冷笑一声，轻轻开口吟道：

“土城竹马，童儿乐也；金翠罗纨，妇人乐也；贸迁有无，商贾乐也；高官厚秩，士大夫乐也；战无前敌，将帅乐也；四海宁一，帝王乐也。”

王妃在背诵宜王的曾祖父、大唐太宗文皇帝李世民昔年闻报天军攻破龟兹之后所说过的名言。宜王一听，顿觉心中陡生一股暴怒。王妃吟毕，拿起一对鱼鳞制的飞鸟形颊靥，向花靥的背衬上轻涂胶水，满面鄙夷与讥讽之色。以往，已经有数次，王妃在极度厌烦宜王的时候，故意提及到他那英明盖世的曾祖父。此时，瞥见王妃暗自得意的神色，宜王心中的怒气陡然倍增，更逾于往常。

“那么，娘子知道什么是皇孙之乐吗？”他平静地说，探身从王妃的高髻上拔下一支碧玉垂珠玉步摇，将黄金制的长长尖柄，一下狠狠刺入右掌心里：

“就是这个！”

长针一般的簪柄登时刺穿掌心。堂上众人皆倒抽一口冷气，尖叫起来。“啞”的一下，翠翘吓得将盛香脂的银罍失手掉在地上。王妃大惊失色，不禁尖叫：“你疯了！快将步摇拔了！”情急之中，她不假思索地伸手想要去握住宜王的手腕，却被宜王一把推倒在床上。

玉摇连忙跪下了。老乳媪与众婢一见，亦即一皆跪倒。

宜王痛得额上浮起汗珠，但是，在嘴角上却挂着一丝扭歪的微笑。

“让这老盘茶鬼带着她的一群小鬼快滚出去！”他低声说。

王妃面色苍白，默默审视宜王一眼，然后，向堂上闻言惊住的众人示意。媼婢们忙忙一齐退出堂外。

宜王微微歪首，看着血顺着掌心向下流。待众人尽数退净，他才开言道：“我今日来，本有正事。我想求你作一件事，”说着，只觉掌心中一阵阵刺心的锐痛，“请你替我打听，我父母昔年薨亡的缘由、经过。”

一瞬间，王妃一动不动，只是凝眸看着宜王。“你为甚问这个？”她轻声问，随即，仿佛梦醒一般，她转过头去，冷冷地说：“孝敬皇帝偶染时疫暴薨，哀皇后悲思过度，忧伤而亡，谁不知道这事？又何必打听？”

“你常随侍在陛下左右，多与宫人交往，其中一定有知情的人。”宜王把插着步摇的手轻轻摆动。那碧玉牡丹花头下悬垂着十余颗大珍珠的垂珠串，随着手儿摆动在空中轻荡不已，正如步摇插饰在美人髻上时，随着美人行步而摇荡一样。

“你既生了这一心思，何不径直去问你祖母？或者，去问你姑母。”

王妃的这一句话让宜王有如挨了一鞭。他立起身，将流血的手举到王妃面前，摇了一摇，让珠串一阵荡动：“你说，这伤一定会留下疤痕罢？”说毕，他以冷酷的目光直视王妃。王妃厌恶地微微后倾了一下身子，抿紧嘴唇，回睨宜王，不发一语。宜王忽然用左手撑住窗槛，转身跳了出去。

一路上，仍是用右手一下下摇曳着珠串，他慢慢走回光风堂。一边走，宜王一边在心中默默重温自己所知的一点父母的身世。他的生父李弘乃是大唐天皇大帝李治与则天皇后武氏所生的长子。显庆元年，大帝亲封李弘为皇太子，但是，在上元二年，太子忽然暴薨于神都苑合璧宫绮云殿内，年仅二十四岁。爱子的早夭令大帝李治极为哀痛。悲悼之余，大帝特意下诏，追封故亡太子为“孝敬皇帝”，太子入葬之墓也因而赐号为“恭陵”。据说，在太子薨亡之后，太子妃因为哀恸难已，当夜便独自登上了绮云殿的北楼，将小楼上下的门窗一皆扃闭起来。从此，太子妃独自幽居在楼上，青灯礼佛，坚贞守节，不肯下楼一步，也不许他人入内。十二年后，亦即大帝驾崩、则天太后临朝称制的第四年间，宫中传诏宣称，宜王的生母、太子妃裴氏因为多年哀思过度，染疾不愈，薨亡在合璧宫中，追号为“哀皇后”，随夫入葬恭陵。几年以来，宜王对自己所知道的这一点双亲的生平本末，不知暗自揣摩过多少遍。关于生身父母，他也仅仅知晓这些。

从光风堂那里传来一阵犬吠声让他从沉思中惊醒。在一片樱桃林的潋潋花光中，光风堂的一带粉垣时隐时现，垣内是一片苍苍郁郁的千年松柏，此时，忽然有一只白隼从松柏荫中振翅而起，在碧空中盘旋回飞，接着，又有一只苍鹰、两只紫雕也冲上了云天。相约去打猎的友人们已经来到了，正聚在光风堂院内调鹰弄犬。

宜王猛地拔下手心里的玉步摇，随手放入怀襟里。

三

那一只公鹿迅捷异常，疾奔不已。宜王加鞭催马，始终不能赶上。奔逐中，前方出现一棵倾倒在河岸边的巨硕的老树。就在公

鹿即将跳起，高高自老树的粗干上一跃而过之前的一刹那，宜王抑制不住令周身热血沸腾的兴奋，他将左手中沉甸甸的长矛举起，对准公鹿奋力掷出。

“投中了！”他自己也觉吃惊。

长矛直刺入公鹿左后腿股。公鹿立即跌倒在地，犹自挣扎着意欲站起。宜王拍马驰至公鹿身边，跳下马，只见长矛的矛头从公鹿肚腹下斜刺而出，伤鹿痛楚地、惊惧地哞叫着，在地上腾踢着蹄足，试图立起。他伸手从鹿身上猛地拔出长矛，再将矛头用力从伤鹿的背侧直插入鹿心。伤鹿惨哞一声，浑身抽搐一下，一缕血沫从嘴边流出，然后，顶有一对花角的鹿首沉重翻倒下，四肢渐渐摊散，僵直。

宜王抹一下汗水，拔出匕首，蹲下身，割开鹿喉，然后，俯首在鹿喉的割口上，痛饮一回汨汨外涌的热鹿血。饮毕，他站起身四下观望。独自处身于一片人迹少见、禽兽出没的林溪间，他因手伤而无法使用弓箭，也没有携带弓箭，只有长矛与腰刀用以防身。扈卫们被远远甩落在后，待得片时，方能在猎犬的引导下追寻至此。他自鹿身上拔出长矛，将毙鹿拖入一处林枝垂覆的荫蔽处藏妥，然后蹬鞍上马，把缰绳拴系在右腕上，左手持握着长矛。仰首依照日色辨别一回方向，他决意穿越林野，寻取捷径，独自回到猎场。

在林中，他一边走，一边警惕着四下，所幸一直没有遇到猛兽。但是，在萦回的溪河、茂密得无从穿越的密林、沼泽与沟壑之间绕走，他有些迷失方向。不久，一片川坡显现在林影外。宜王发现一只白隼正在川坡上翔飞，心知有友人在附近狩猎，不禁欣喜。随即，他辨认出，那正是好友崔文徽的驯隼，在飞近川坡上的一丛矮树丛。宜王呐骂一声，才欲拨马绕道而行，忽见白隼在矮树丛的上

方低低回翔不已，发出一声声尖利的长唳。

崔文徽孤身一人，手执一柄长矛，弓箭俱挂在腰间，骑马走出密林，小心地接近矮树丛。

宜王忽然紧张起来。

一只巨大的牝熊忽然从树丛后冲出，扑向崔文徽。

“苍天！”宜王低呼一声，拍马冲出树林，同时，将长矛换握在右手，左手飞快抽解开右腕上的缰绳扣，紧握缰绳。

文徽一边挺枪猛刺向大熊，一边控马躲闪。但是，大熊扑势迅猛，直扑中马颈，一爪之下，便将这匹壮牡马自颈至腹生生剖开。牡马惊嘶一声，踣倒下去。这时，宜王急驰而至，立即从侧旁挥矛刺向大熊。

在坐骑倒地的一刹，文徽灵捷地自马镫中抽足，腾身跃落在在一旁，稳稳地站在地上，手中始终牢握长矛。但是，他随即弯曲右膝，跪倒在地。大熊的利爪扫中了他的右腿，右腿外侧顿时一片鲜血淋漓。他顾不得伤势，再次把长矛对准狂怒的大熊刺去。宜王与文徽的两枝长矛同时深深刺入了大熊的体内，但是，大熊力道奇大，一个滚身挣脱了开去，随即，狂怒地人立起来，扑向文徽。白隼低飞盘旋着，发出声声唳鸣，试图去啄叼大熊的眼珠，却被大熊挥掌扇开。

忽然，树丛中一声狂嗷，一只受伤的半大牡熊突然蹿了出来。宜王连忙掉枪与小熊相搏，不料大熊一见，当即转身大吼着朝宜王而来，宜王坐下马受惊，突然掉身狂逸，宜王只得闪身跳下马鞍。这时，大熊已然扑到，宜王在地上连打了两个滚，又幸得文徽拖着伤腿从后边刺中大熊肩头，才侥幸逃过一劫。

当此之际，“嗖”的一声，一支箭矢忽然穿枝掠叶，挟着一股劲

风，自半空中疾飞而来，劲急异常，噗地直射入扑向宜王的小熊额顶。小熊悲吼一声，倒了下去。与此同时，但见一道弧形的金光一闪，一只斑斓的花豹忽然跃出林树，直奔了过来。紧接着，从豹子跳出之处，阿史那永宁双手撑弓，飞马冲出了林翳，转眼之间，弯弓又连射两箭，一箭将小熊射毙，另一箭射中大熊颈背。

负伤累累的大熊仍然狂怒着乱扑乱咬，宜王与文徽一边灵巧地躲闪，一边连连用长矛刺中它，这时，永宁急驰而至，也挺矛加入了搏斗。与此同时，那一只花豹子纵身爬上了一颗巨大的古桐树，在树上转着圈子，察看着大熊，忽然，它耸身一跃而下，跳到了大熊身上，咬噬住大熊的喉咙。大熊转着圈子，时而立起，时而四肢落地，想要甩脱扑咬在身上的豹子，宜王与文徽乘机而上，将两枝长矛狠狠刺入大熊的左肋之下。大熊嗷嗷惨叫着，终于被豹子咬断了喉管，慢慢瘫倒在地上。

宜王擦一把额上的热汗，兴奋地喘着粗气，只觉周身血脉贲张，一时难以平抑。这一番激烈的人熊相搏如此快地就见出了胜负，让他心中好不觉得遗憾。

永宁跳下马，随手绊了马腿。“阿狸！”他轻轻吆喝一声，那花豹子立即弃了死熊，摇着尾巴奔向永宁，翘起右爪，向永宁仰起沾满熊血的豹面。它的右前爪被熊抓伤了，满是伤血。

永宁无暇顾及它，忙与宜王一道，扶着文徽到树荫里坐定。撕开文徽被熊爪划裂的裤衣，察看一回伤势，二人才松了一口气。永宁撩开袍襟，将白绢衬衣的下摆一条条撕下。宜王去腰间鞞包内掏伤药，忽觉右手上锥刺火烙般燎痛。

“殿下！”文徽轻呼一声，捧住宜王的右腕。方才，宜王在危急之中，浑然忘记了右手的刺伤，此时，右手掌心间的伤处被矛柄磨

破，从缠手纱布内渗出殷殷血迹。

“不妨的。”他说，用左手掏出伤药递给永宁，然后，也撩了袍襟，撕下白绢衬衣的下摆。

永宁俯首到文徽的腿伤上，用嘴去吮净伤口上的淤血。他吮了一回，吐掉，再俯首去吮。文徽咬紧牙关，不哼一声。

宜王自己把右手重新包扎了一下。这时，只听蹄声嘀嗒，他的坐骑赤风骝自己慢慢跑了回来。宜王便起身，凭着独手去绊了马腿，解下马背上的鞍障，将镂金猩猩红连线锦障泥铺在树荫里，摆上金涂七宝马鞍。待永宁为文徽敷药包扎停当，他二人便一起扶文徽移至障泥上，倚鞍坐定。

此时，文徽方开口道：“殿下不该……”

“闭口，”宜王说，“想一想你自己行的好事。”随手从马鞍上解下一只皮酒囊，拔下塞子。

文徽不做声了，接过酒囊痛饮了一口。

那一只豹子蹲坐到了不远处的树影里，慢慢舔着前腿上的伤口。“阿狸！”永宁一声轻唤，豹子立即起身一跛一跛地走来，温顺地侧卧在地上，让永宁为它的伤腿敷药、包扎，

“我险些错过这里，幸亏瞥见那只隼子。”永宁开口说道，眼中没有惯常的笑意。

文徽的白隼此时降落在附近草陂中一块大石上，收翅小歇。

“你知道，只要确知你在周围七百里方圆以内，我做任何事都不会怀一丝顾虑。”文徽因忍受痛楚而泛白的唇间升起一丝微笑。

“我也是路经这里，赶巧了，”宜王道，“反正，晚上分猎物时，得算我一份，我不能白卖力。”说着一笑。

“这是在哄我？我若做下这样行径，不知要怎样受训斥呢，一

定骂得我三日不得抬头！”永宁显得颇为恼火。

另外二人一听，惭愧地笑了。

“是我不好，几乎牵累殿下。”文徽将酒囊传与宜王。

“我是又莽撞了一回，花奴随你虎头哥一起来谏劝罢，我一定虚心聆纳。”宜王也笑说，喝了一口酒，把酒囊递向永宁。

二人如此一说，永宁反而觉得窘迫，忙道：“我本意不是说这个，我是说……嗨，反正没出事，不提了。”他恢复了一向满不在意的神气，“我也一样，有意将随我的那些蠢材甩了，寻个自在。”

“真该选拔花奴做谏官。”宜王一扬眉，说道。

文徽闻言，忍不住真心地笑起来。

“怎么总是我被取笑？”永宁气恼道。随即，他也笑了，跳起身，去坐骑马鞍后取下一只射落的野山鸡，向半空中轻轻一抛。豹子立即耸身一跃，轻巧地从空中叼住死山鸡，抛落在地，俯首大嚼起来。它吃得十分香美，将山鸡撕咬得羽毛四飞，一时，豹颊、豹鼻、豹额上沾满了鲜血。

永宁把他马上的金涂嵌琉璃马鞍、蹙金五彩绣猎人射虎纹障泥摘下，摆在文徽身旁，请宜王坐了，他自己则卧倒在茸茸的碧草茵上。

有一会儿，三人静默不语，彼此传递着酒囊。死熊和死马散发的血腥味弥漫在仲春午后的暖融中。一只布谷鸟在林中咕咕叫了几声。阿狸吃罢山鸡，寻了一片树影蹲下，开始细细舔理自己的毛皮。永宁把手遮在面庞上，闭起了眼睛。

过了一会儿，崔文徽慢慢说道：“我们回到神都也有一个多月了，一直都没能寻得个空子陪大王安安闲闲地说一会子话，今日此刻，倒真是难得。”

“都怪我，偏偏投生在了帝王家！”宜王叹了一口气。

“大王恕我多口，依我这几日冷眼看来，成日围在大王身边的，竟是什么样色的人都有。说实话，我是没有想到，如今王府上是这样热闹，有那么多闲杂人进进出出。”

宜王抿紧嘴，用力拔着身边的野草。“当然喽，过去的这两年，你们是不必虚度光阴。”他闷闷地说，接着，伸靴向永宁腿上轻踹了一下，“花奴竟然长高了这么多，不久，他要高过门楣了！”

“可是，殿下已经有了唇髭！”永宁睁开一只眼，羡慕地望一下宜王。

“这算什么？待两年，你也会有，”宜王用手捏一捏新蓄起的两撇小小唇髭的翘尖，“二郎的唇髭在这两年间才真是有长进，庶几不辱没五品郎官的尊威。”

永宁转看一眼文徽两撇翘曲的唇髭和下颌上淡淡的颌髯，轻叹一声。他合上眼，说：“殿下说错了。这两年中，虎头哥实在是虚度了光阴。同伍的伙伴们想了多少法子开导他，都不见效。”

“我不信！”宜王脱口而出，忍不住要笑。他知道，永宁在暗示文徽独有的一种世间男子罕见的怪癖。

“我自然再不敢管闲事。”永宁又道。他忽然睁眼，浮起恶谑的笑容，向宜王霎一霎眼。

文徽面色微微红涨。宜王忙忍笑，轻踹永宁一下。永宁又霎一霎眼，于是，宜王再也忍耐不得，与永宁一道，为了回忆起往事而忘形大笑起来。二人一时笑得不可开交，令文徽又气又窘。

“我酒喝多了，得去一下。”永宁跳起身，走入了林中。豹子看了看他，继续反颈舔梳体侧的皮毛。

四

“你们不必为我操心。说不定在哪一天，我就会因为酒后打马球，掉下马背，跌折了脖颈呢。”宜王把拔起的野草狠狠扔出去。

“是啊，过去的这两年间，原本什么事都可能发生。”文徽语声抑郁，“记得我们出征前夕，曾经与殿下啮臂为盟，当时，真担心生离就此成为死别。”

“如今，你们安然无恙地归来了，真该感谢上苍。”宜王也颇为感慨。

“我们又算甚？大郎，”——忽听文徽以“大郎”相呼，宜王心中一颤。昔日，文徽、永宁在与宜王私下相处之时，偶尔，会依照民间一般友人互相称呼的方法，以宜王在本家兄弟中的排行加一“郎”字，作为昵称。——只听文徽说道，“大郎，我们归来以后，见到殿下平安无恙，才真该感谢上苍！”

宜王不禁感动。“我不是很好么。”他伸拳在文徽肩头轻打一下。

文徽沉思地眼望远处。“殿下实在应当谨言慎行，”他轻声说，接着，又补了一句，“尤其是今后这些日子。”

宜王顿时警觉起来。

永宁在周围的林中轻轻走着，仿佛一只豹子在依凭树影的荫蔽悄悄巡行。

“为甚？”宜王问。

“殿下难道不曾听说，陛下又要发兵征伐突厥默咄了？”文徽回答。

宜王颌首不语。